

证券代码：920926

证券简称：鸿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融达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孙公司”）系由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孙公司于2025年3月4日成立，其依托香港作为国际金融、国际贸易枢纽的区位优势，突破内地主体出海经营的壁垒与局限，全面拓展跨境电商及海外销售业务。

根据孙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拟为其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授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或反担保，担保或反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含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所有投融资方式及产品，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何时点融资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预计担保期限不超过五年（含本数，从本次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或资产抵押（含存货、房产、地产及其他资产）。以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为孙公司在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办理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目前尚未签署贷款合同、担保合同，具体贷款金额、担保形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均以实际与银行、其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签订的贷款合同、担保合同或反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

全权办理上述授信、融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孙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孙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孙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融达通国际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注册地址：UNIT 2214, 22/F MIRA PLACE TOWER A 132 NATHAN ROAD TSIM SHA TSUI HK

注册资本：港币 300 万元

实缴资本：港币 3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人）：朱纯章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供应链管理服务、咨询、运输代理、零售、互联网销售

成立日期：2025 年 3 月 4 日

2.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868,194 港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180,530 港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687,664 港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30.52%

2025 年营业收入：5,813,969 港元

2025 年利润总额：-312,336 港元

2025 年净利润：-312,336 港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港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暂未签订担保协议，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本数，含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所有投融资方式及产品，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何时点融资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或资产抵押（含存货、房产、地产及其他资产），预计担保期限不超过五年（含本数，从本次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四、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有利于孙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公司对其担保不会影响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全资孙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孙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和需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向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补充全资孙公司流动资金，有助于孙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和需求。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向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向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5,000.00	18.11%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0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

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尚未开展融资业务，公司尚未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担保尚未实际发生。

七、备查文件

- 1、《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